

**青年跨域就業促進補助實施辦法  
異地就業交通補助金申請書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
戶 籍 地 址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原 日 常 居 住 處 所		求 職 登 記 日 期	年 月 日
推 介 應 徵 單 位 名 稱 地 址	名稱： 地址：	到 職 加 保 日 期	年 月 日
申 請 月 份 與 金 額	1.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(第 個月), 申請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 2.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(第 個月), 申請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 3.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(第 個月), 申請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		
檢 附 文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異地就業交通補助金申請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補助金領取收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本人名義之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本人之身分證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同意代為查詢勞工保險資料委託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居住處所查詢同意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其他所需之必要文件。		
推 介 應 徵 回 覆 情 形	應徵日期： 年 月 日 回覆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依限回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限回覆，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。 應徵結果說明： _____		

(以下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填寫) (申請人之各項津貼、給付申領狀況等,請一併查核)

符合下列規定,核定給付新臺幣\_\_\_\_\_元整。

1. 年滿 18 至 29 歲,未在學而有就業意願且初次跨域尋職之本國籍青年。

2. 就業地點與原日常居住處所距離 30 公里以上。

-  30 公里以上未滿 50 公里

-  50 公里以上未滿 70 公里

-  70 公里以上

3. 因就業有交通往返之事實。

4. 連續 30 日受僱於同一雇主。

審 查 意 見

不符合申請條件,原因: \_\_\_\_\_。

審核機構:

承辦人員:

業務主管:

機構主管: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